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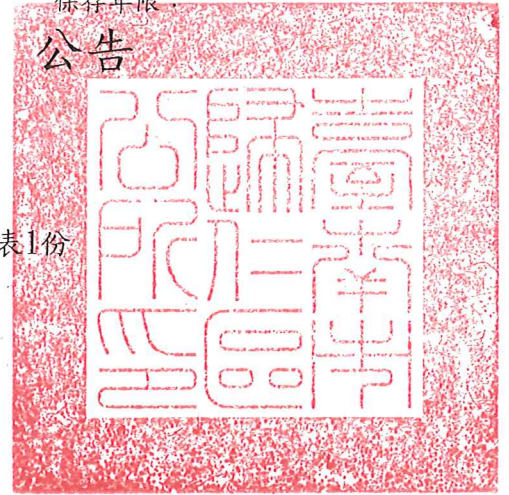
臺南市歸仁區公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所民字第1120330378號

附件：派下現員名冊1份、土地清冊1份、派下全員系統表1份



主旨：「祭祀公業公合號(即楊淳朴)」死亡繼承派下員楊棠堯等14人、徵求異議。

依據：祭祀公業條例(以下簡稱本條例)第1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公告系依申請人之申請代為公告，內容如有不實情事，概由申請人負責。
- 二、茲將祭祀公業公合號(即楊淳朴)原派下員楊澤煌、楊正商、楊義仁死亡繼承人補列派下現員名冊、變動後現員名冊、系統表張貼於本公所及看東里辦公處公告欄，並於本市政府及本公所電腦網站刊登公告文30日。
- 三、利害關係人對於是項公告資料，如認有錯誤或遺漏，應於公告之日起30日內以書面向本所提出異議，屆期後如無人提出異議，則由本所發給祭祀公業派下全員證明書。嗣後如有任何枝節發生，本所概不負責。
- 四、公告期間自112年5月9日至112年6月7日止。

區長朱雅宏